

证券代码：870446

证券简称：恒镇泰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江苏恒镇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施旭东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，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，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拟改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恒镇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恒镇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江苏恒镇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8 日